关于举办第六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湖南赛区）暨第四届湖南省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

各市州和省直管试点县(市)科技局、国家和省级高新区管委会，各普通高校，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根据《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国发〔2015〕32号）和《科技部关于举办第六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国科发火〔2017〕67号）的要求，引导、集聚政府和市场资源支持创新创业，积极打造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众扶众创平台，2017年省科技厅联合省财政厅、省教育厅、省委网信办、团省委和省工商联共同举办第六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湖南赛区）暨第四届湖南省创新创业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参赛类别

大赛按照初创企业组、成长企业组和团队组三个类别分别进行比赛。

2、报名方式

（1）初创企业组和成长企业组登陆第六届中国创新企业大赛官方网站(www.cxcyds.com)报名参赛。

（2）团队组登陆湖南省科技厅门户网站（http://www.hnst.gov.cn），点击进入“湖南省科技管理信息系统公共服务平台”进行报名参赛。报名系统5月4日开始开放。

3、报名截止日期：2017年6月20日

4、赛事阶段

大赛分初赛、半决赛和总决赛三个阶段。初赛设综合赛和市州赛，鼓励有条件的市州举办市州赛，未举办市州赛地区的参赛企业和团队统一纳入综合赛评审。综合赛、半决赛和总决赛由大赛组委会办公室统筹牵头承办。

二、有关要求

1、加强宣传，营造氛围。请各市州和省直管试点县（市）科技局、国家级和省级高新区管委会、普通高校、国家和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等高度重视，以启动会、培训会等形式加强宣传，积极动员，大力营造创新创业的良好氛围。

2、认真组织，广泛发动。为确保大赛的参与面，遴选一批优秀企业和团队，请各单位广泛发动，积极组织本地区、本单位符合条件的科技型中小企业和创业团队报名参赛。参赛数量和质量将作为评选大赛优秀组织奖的重要依据。

3、积极配合，落实责任。各单位应积极宣传大赛，认真组织企业和团队参加比赛，为参赛企业和团队提供更多的政策支持和增值服务，并形成对参赛企业和团队的长期跟踪和服务机制。

4、各市州和省直管试点县（市）科技局、国家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普通高校负责本辖区内参赛企业和团队的资格审查和尽职调查等组织工作，并明确各单位的赛事主管领导和负责人，于2017年5月4日前向省科技厅提交相关人员的联络方式（含姓名、职务、办公电话和手机）。

5、拟举办地方赛的市州请于2017年5月4日前向省科技厅提交确认函和地方赛组织方案。

三、联系方式

刘 健 0731—88988513（兼传真）

彭子晟 0731—88988817

地址：长沙市岳麓大道233号科技大厦

邮箱：hncxcyds@163.com